

证券代码：688300

证券简称：联瑞新材

# 江苏联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NOVORAY 联瑞**

2020 年 5 月

## 江苏联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了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大会会议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股东大会的顺利召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2016年修订）》以及《江苏联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江苏联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特制定江苏联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一、为确认出席大会的股东或其代理人或其他出席者的出席资格，会议工作人员将对出席会议者的身份进行必要的核对工作，请被核对者给予配合。

二、为保证本次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务必请出席大会的股东或其代理人或其他出席者准时到达会场签到确认参会资格。在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之前，会议登记应当终止。

三、会议按照会议通知上所列顺序审议、表决议案。

四、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依法享有发言权、质询权、表决权等权利。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应认真履行其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公司和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合法权益，不得扰乱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

五、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要求在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上发言的，应于股东大会召开前15分钟向会务组进行登记并填写《股东发言登记表》。大会主持人根据会务组提供的名单和顺序安排发言。

现场要求发言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当按照会议的议程，经会议主持人许可方可发言。有多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同时要求发言时，先举手者先发言；不能确定先后时，由主持人指定发言者，并且临时要求发言的股东安排在登记发言的股东之后。会议进行中只接受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或提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或提问应围绕本次会议议题进行，简明扼要，时间不超过5分钟。

六、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要求发言时，不得打断会议报告人的报告或其他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发言，在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不再进行发言。

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违反上述规定，会议主持人有权加以拒绝或制止。

七、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董事、监事候选人等回答股东所提问题。对于可能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及/或内幕信息，损害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提问，主持人或其指定的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

八、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当对提交表决的议案发表如下意见之一：同意、反对或弃权。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未投的表决票均视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的表决结果计为“弃权”。

九、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结合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的表决结果发布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十、为保证股东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除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管人员、见证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员进入会场。

十一、本次会议由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十二、为保证每位参会股东的权益，开会期间参会人员应注意维护会场秩序，不要随意走动，手机调整为静音状态，会议期间谢绝录音、录像及拍照，与会人员无特殊原因应在大会结束后再离开会场。

十三、股东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所产生的费用由股东自行承担。本公司不向参加股东大会的股东发放礼品，不负责安排参加股东大会股东的住宿等事项，平等对待所有股东。

十四、本次股东大会登记方法及表决方式的具体内容，请参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3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江苏联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0-011）。

**十五、特别提醒：**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期间，鼓励各位股东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会。确需现场参会的，请务必确保本人体温正常、无呼吸道不适等症状，参会当日须佩戴口罩等防护用具，做好个人防护；会议当日公司会按照疫情防控要求对前来参会者进行体温测量和登记，体温正常、连云港市个人电子识别码为绿码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方可进入会场参会，请予以配合。

## 江苏联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 一、会议时间、地点及投票方式

1、现场会议时间：2020年5月19日 14点00分

2、现场会议地点：公司东二楼会议室（江苏省连云港市海州区新浦经济开发区珠江路6号）

3、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0年5月19日

至2020年5月19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 二、会议议程

（一）参会人员签到、领取会议材料，股东进行发言登记。

（二）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并向大会报告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人数及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三）宣读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四）推举计票、监票成员。

（五）审议会议议案

- 1、《关于〈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关于〈2019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 3、《关于〈2019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4、《关于〈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关于〈2020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6、《关于〈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7、《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8、《关于预计2020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 9、《关于确认〈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2019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10、《关于预估〈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2020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11、《关于〈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六) 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及提问。
  - (七) 与会股东对各项议案投票表决。
  - (八) 休会（统计表决结果）。
  - (九) 复会，宣读会议表决结果和股东大会决议。
  - (十) 见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 (十一) 签署会议文件。
  - (十二) 会议结束。

## 江苏联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 议案一：

#### 关于<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2019 年度，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的规定，严格履行有关法律法规的义务，认真贯彻执行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积极推进董事会决议的实施，不断完善公司的治理水平及规范运作能力，全体董事认真履职、勤勉尽责，保证了公司持续、稳定的发展，维护了公司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董事会本着高度负责的态度，认真编制了《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具体内容详见附件。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附件：《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江苏联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5 月 19 日

附件：

## 江苏联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江苏联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董事会在 2019 年度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认真履行《公司章程》赋予的各项职责，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各项决议，积极推进董事会各项决议实施，不断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恪尽职守、勤勉尽责，有效地保障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按照全年重点工作计划，公司各项工作有序推进，保持了良好的发展态势。以下是 2019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请审议。

#### 一、2019 年董事会主要重点工作

##### (一) 全力推进公司 IPO 申报工作

公司董事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在 2019 年 3 月 20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申请在中国境内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的议案》，随后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提交了申报材料，2019 年 4 月 11 日获得上交所受理并出具受理通知。2019 年 10 月 16 日，公司取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1924 号”文关于同意江苏联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2019 年 11 月 15 日，公司成功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举行上市仪式，开始挂牌交易。

##### (二) 公司生产经营业绩良好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 同期末增减(%)
总资产	1,023,726,519.19	413,731,136.38	147.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 东的净资产	896,148,961.89	319,545,061.05	180.45%
项目	2019 年	2018 年	本期比上年同 期增减(%)
营业收入	315,301,090.76	278,106,010.97	13.37%
利润总额	86,834,462.98	67,882,703.04	27.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 东的净利润	74,694,979.19	58,366,455.95	27.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0,357,543.70	56,243,683.68	25.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576,233.42	55,685,280.55	44.7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13	0.93	21.5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06	0.90	17.7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9.24%	22.41%	减少 3.17 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8.12%	21.60%	减少 3.48 个百分点

2019 年公司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13.3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同比增长 27.98%、25.09%，主要原因为：2019 年度受益于下游客户对球形粉及球形氧化铝等高端产品的需求量增加，产品销量较 2018 年度增长所致。同时受销售结构的影响，球形粉及球形氧化铝等高端产品销售占比增长。

2019 年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和总资产均较 2018 年末大幅增长，主要系 2019 年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新股导致总资产及净资产大幅增加、2019 年度净利润增长所致。

### （三）维护和谐融洽的公共关系

公司董事会高度重视维护公共关系，不定期与监管部门沟通、汇报工作，取得监管部门的支持。

## 二、2019 年董事会工作回顾

### 1、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19 年公司董事会严格依照《公司章程》的规定召集召开会议，对审议事项进行充分论证、谨慎决策。2019 年共召开十二次董事会会议，董事会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对权限范围内的重大事项履行相应的审议程序，对公司的持续经营发展、财务状况等事宜进行认真审议和科学决策。

### 2、董事会对股东大会会议决议的执行情况

2019 年，公司董事会召集召开了四次股东大会。公司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



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所通过的决议均合法有效。公司董事会认真执行了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各项决议及授权事项，务实高效地完成股东大会决议的各项工作。

### 3、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的运作情况

2019 年，公司战略委员会根据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等相关规定，就公司发展战略等事项与公司管理层保持积极沟通，结合公司所处行业发展情况及公司自身发展状况向董事会提出合理建议。

2019 年，公司审计委员会根据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等相关规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对公司对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等相关事项进行了审议，并保持与会计师的日常工作沟通，定期向董事会报告审计工作进展和执行的相关情况。

2019 年，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等相关规定，积极开展工作，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等事宜进行了审核并发表意见。

2019 年，公司提名委员会根据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等相关规定，全力推动公司持续健康稳定发展，积极总结工作情况，确保公司在人才合理配置的模式下保持高效运作。

### 4、独立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及《独立董事工作细则》等相关要求，在 2019 年度工作中，诚实、勤勉、独立地履行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对公司重大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及各专业委员会的作用。一方面，严格审核董事会的相关议案，维护公司和广大股东的合法权益，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另一方面发挥自己的专业优势，积极关注和参与研究公司的发展，为公司的审计、内控建设、薪酬激励及战略规划等工作提出了宝贵的意见和建议。

## 三、2020 年度董事会主要工作

1、以主营业务加速发展为目标，细化战略落实方案，完善市场拓展模式，提升经营管理水平，增强公司综合竞争能力。积极发挥董事会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扎实做好董事会日常工作，科学决策重大事项，做好公司经营计划和投资方案，高效执行每项股东大会决议。

2、切实做好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认真自觉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严把信息披露关，切实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和透明度。

3、进一步健全公司治理制度，完善规范、透明的上市公司运作体系，继续优化公司的治理结构，提升规范化运作水平。同时加强内控制度建设，不断完善风险防范机制，保障公司健康稳定和可持续发展。

## 议案二：

### 关于<2019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公司各位独立董事在2019年度较好地履行了独立董事的各项工作职责，积极参加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认真审议各项议案，发表客观、审慎的独立意见，为公司经营发展提出了宝贵的建议，切实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独立董事本着高度负责的态度和审慎独立的原则，认真编制了《2019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3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的《江苏联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江苏联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5 月 19 日

## 议案三：

### 关于<2019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及《2019年年度报告摘要》包含的信息公允、全面，真实地反映了公司2019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3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的《江苏联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及《江苏联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报告摘要》。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江苏联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5 月 19 日

## 议案四：

### 关于<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公司《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真实地反映了公司2019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具体内容详见附件《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附件：《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江苏联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5 月 19 日

附件：

## 江苏联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江苏联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9 年度财务报表已经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由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现公司根据此次审计结果编制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如下：

### 一、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19年	2018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营业收入	315,301,090.76	278,106,010.97	13.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4,694,979.19	58,366,455.95	27.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0,357,543.70	56,243,683.68	25.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576,233.42	55,685,280.55	44.70%
	2019年末	2018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 期末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96,148,961.89	319,545,061.05	180.45%
总资产	1,023,726,519.19	413,731,136.38	147.44%

### 二、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19年	2018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13	0.93	21.5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13	0.93	21.5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06	0.90	17.7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9.24%	22.41%	减少3.17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8.12%	21.60%	减少3.48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4.07%	3.80%	增加0.27个百分点

2019 年公司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13.3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扣除

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同比增长 27.98%、25.09%，主要原因为：2019 年度受益于下游客户对球形粉及球形氧化铝等高端产品的需求量增加，产品销量较 2018 年度增长所致。同时受销售结构的影响，球形粉及球形氧化铝等高端产品销售占比增长。

2019 年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和总资产均较 2018 年末大幅增长，主要系 2019 年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新股导致总资产及净资产大幅增加、2019 年度净利润增长所致。

## 议案五：

### 关于<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公司《2020年度财务预算报告》是公司在总结2019年度经营情况的基础上，同时结合行业发展方向，根据公司2020年的生产经营发展计划确定的经营目标编制的，符合公司经营发展状况。2020年预计销量70,000吨粉体材料等。该预算报告仅为公司2020年经营计划，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性承诺，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江苏联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5 月 19 日



## 议案六：

### 关于<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根据公司2019年度财务报告，公司2019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5.00元（含税）。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85,973,400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42,986,700.00元（含税）。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3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江苏联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5）。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江苏联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5 月 19 日

## 议案七：

### 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经综合考虑，拟改聘任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的审计机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3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江苏联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6）。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江苏联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5 月 19 日

## 议案八：

### 关于预计 2020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公司预计2020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3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的《江苏联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2020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8）。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江苏联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5 月 19 日

## 议案九：

### 关于确认<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19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根据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预估<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2019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2019年度，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担任具体职位的，薪酬参照具体职位标准发放，不在公司担任具体职位及不常驻公司工作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将不在本公司领取薪酬。独立董事年薪六万，每月核发。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2019年度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具体如下：

姓名	职务	2019 年度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李晓冬	董事长	150.99
刘述峰	董事	0.00
李长之	董事	33.00
曹家凯	董事	63.80
鲁春艳	独立董事	6.00
鲁瑾	独立董事	6.00
杨东涛	独立董事	6.00
姜兵	监事会主席	50.06
朱刚	监事	12.79
高娟	监事	15.43
柏林	董事会秘书	50.02
王松周	副总经理	45.49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全体董事均为关联董事，鉴于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江苏联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5 月 19 日

## 议案十：

### 关于预估<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20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根据薪酬考核方案，公司预估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0 年度薪酬。

2020 年度，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担任具体职位的，薪酬参照具体职位标准发放，不在公司担任具体职位及不常驻公司工作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将不在本公司领取薪酬。独立董事年薪六万，每月核发。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以及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相关规定行使职权所发生的必要费用由公司实报实销。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全体董事均为关联董事，鉴于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江苏联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5 月 19 日

## 议案十一：

### 关于<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2019 年度，公司监事会按照《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认真履行职责，对公司重大决议的形成、表决程序进行了监督和审查，对公司依法运作进行了检查，保障了公司和全体股东、员工的合法权益，促进了公司的规范运作。公司监事会本着高度负责的态度，认真编制了《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具体内容详见附件。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附件：《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江苏联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 年 5 月 19 日

附件:

## 江苏联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19 年度, 公司监事会全体成员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 勤勉、诚实地履行职能, 依法独立行使职权, 以保障公司规范运作, 维护公司和股东利益。监事会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及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进行了监督, 保障公司规范运作。现将公司监事会在本年度的工作报告如下:

#### 一、2019 年监事会工作情况

2019 年公司共召开 7 次监事会。

1、2019 年 2 月 20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决议事项如下:

(1) 逐项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申请在中国境内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的议案》

(2) 审议通过《关于确认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用途及可行性的议案》

(3)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在中国境内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4) 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5) 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上市后三年内股价低于每股净资产时稳定股价预案〉的议案》

(6)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和承诺的议案》

(7)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就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事项出具有关承诺并提出相应约束措施的议案》

(8)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审计报告〉及〈内部控制鉴证报告〉的议案》

(9) 审议通过《关于制定〈监事会议事规则（草案）〉的议案》

(10) 审议通过《关于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11) 审议通过《关于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12) 审议通过《关于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13) 审议通过《关于 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14) 审议通过《关于 2018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15)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16) 审议通过《关于 2018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 (17) 审议通过《关于〈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 (18) 审议《关于确认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18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19) 审议《关于预估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19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2、2019 年 3 月 20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事项如下：
- (1) 逐项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申请在中国境内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的议案》
  - (2) 审议通过《关于确认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用途及可行性的议案》
  - (3)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在中国境内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4) 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 (5) 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公司上市后三年内股价低于每股净资产时稳定股价预案〉的议案》
  - (6)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和承诺的议案》
  - (7)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就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事项出具有关承诺并提出相应约束措施的议案》
  - (8) 审议通过《关于制定〈监事会议事规则（草案）〉的议案》
- 3、2019 年 6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事项如下：



审议通过《关于完善〈江苏联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6、2017 及 2018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的议案》

4、2019 年 8 月 2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事项如下：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5、2019 年 9 月 19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事项如下：

(1)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2) 审议通过《关于更正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3)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最近三年一期财务报告相关内容更正的议案》

6、2019 年 10 月 31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事项如下：

(1) 审议通过《关于〈江苏联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1-9 月财务报表〉的议案》

(2) 审议通过《关于开设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的议案》

7、2019 年 12 月 17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事项如下：

(1)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2)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3)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4)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二、公司规范运作情况

### 1、公司治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职权。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和决议等程序合法合规。各位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尽职尽责，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决议，未发现违反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 2、检查公司财务状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各项财务制度的执行情况进行了认真、细致的检查，强化了对公司财务状况的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财务管理规范，公司财务报表的编制符合相关规定，未发现违反法律法规的行为。

### 3、公司的内部控制规范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内部控制规范等要求，持续建立、完善内部控制体系。

监事会认为公司不断健全内部控制体系，促进公司规范化运作，有利于公司健康、持续、稳定发展。

### 三、监事会 2020 年工作计划

2020 年，监事会将继续严格执行《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忠实履行监事会的职责，依法对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经营行为进行监督和检查，同时，监事会将继续加强落实监督职能，认真履行职责，依法列席董事会、股东大会及相关会议，及时掌握公司重大决策事项和各项决策程序的合法性、合规性，进一步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进一步增强风险防范意识，保护股东、公司和员工等各利益相关方的权益。

本监事会的工作一直得到各位股东、董事及全体员工的大力支持，谨此表示衷心感谢！